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 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劍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7)

- (1)更換董事；
- (2)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 (3)更換董事會主席；
- (4)副董事總經理辭任；
- (5)委任行政總裁；
- (6)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辭任；
- (7)委任公司秘書；
- (8)更換獲授權代表；及
- (9)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電話及傳真號碼

#### 更換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 董事辭任

劍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i)余嘯天先生(「余先生」)、楊秀明先生(「楊先生」)及陳麗娟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及(ii)陳記煊先生、鄭恩基先生、張志輝先生及鍾鴻鈞教授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各項均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

以上董事辭任乃因本公司控制權變動所致。各辭任董事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之辭任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之其

他事宜。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及感激辭任董事於彼等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

## 委任董事

董事會宣佈，(i)陳融聖先生(「陳先生」)及關靜東先生(「關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ii)羅鐵堅博士(「羅博士」)、陸海天博士(「陸博士」)及劉昕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各項均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彼等之履歷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 (i) 陳先生

陳先生，48歲，中國企業家，其業務及投資涉及多個界別，包括集成電路卡及電子標籤、電子商務、金融科技及虛擬遊戲平台。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獲得台灣國立台灣大學及中國復旦大學聯合頒發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資訊科技領域擁有逾16年經驗。彼曾任職於新東網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山達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512)之全資附屬公司，其自二零零一年起主要從事射頻識別技術的開發，如集成電路卡及電子標籤，而陳先生現職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四年起，陳先生獲委任為中山達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陳先生亦投資於中國主要從事電子商務、金融科技或虛擬遊戲平台的公司。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於本公司368,25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關先生

關先生，54歲，於銀行及金融業擁有逾24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獲得中國黑龍江大學財稅專業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四月，彼加入中國光大銀行分行信貸管理部門。隨後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彼擢升為分行總經理助理。彼於二零零二年一月進一步擢升為分行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彼出任分行總經理，一直任職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彼自中國光大銀行離職止。於離開中國光大銀行後，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彼受僱於潤興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擔任

副總裁。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彼任職於中山達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i) 羅博士**

羅博士，55歲，於電腦工程研發領域擁有逾34年經驗。彼於一九七四年七月獲得中國廣西大學電腦軟件專業學士學位。彼隨後於一九九零年三月修完中國電子工業部第六研究所電腦應用專業研究生課程，且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修完中國科學院大學(前稱為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電腦軟件及理論專業博士課程。彼之前曾任職於廣西大學，隨後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調至中國科學院大學。彼自二零零一年二月起一直擔任中國科學院大學教授。

#### **(ii) 陸博士**

陸博士，38歲，於會計及法律領域擁有逾13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一年六月獲得中國南京大學國際經濟法專業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得英國利物浦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哲學博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任職於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初始擔任法學訪問講師，隨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擔任法學助理教授，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擔任法學助理教授，以及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起擔任法學教授。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陸博士獲委任為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院長助理(負責對外關係及拓展)。

陸博士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獲委任為樂透互娛有限公司(前稱為新濠環彩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98)獨立非執行董事。

(iii) 劉先生

劉先生，40歲，於投資諮詢及會計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一年六月獲得中國暨南大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彼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8年，離職前為諮詢部門的高級經理。彼隨後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於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56)擔任復星昆仲資本的財務總監。彼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一直擔任Shoreline Capital Management Ltd.的營運總監及投資委員會成員。劉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註冊會計師。

新委任董事均將與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當中列明其服務期限。陳先生、關先生、羅博士、陸博士及劉先生的委任均為期3年，年薪分別為10,000港元、300,000港元、150,000港元、150,000港元及150,000港元。各新委任董事的酬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而釐定。新委任董事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

- (i) 各新委任董事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 於本公告日期，各新委任董事並無於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iii) 各新委任董事(1)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2)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

- (iv)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新委任董事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新委任董事加入本公司。

###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各董事委員會之成員將如下：

1. 張志輝先生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陳記煊先生、鄭恩基先生及鍾鴻鈞教授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劉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羅博士及陸博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審核委員會包括劉先生（作為主席）、羅博士及陸博士。
2. 鄭恩基先生辭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陳麗娟女士、張志輝先生、鍾鴻鈞教授及余先生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劉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羅博士及陸博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薪酬委員會包括劉先生（作為主席）、羅博士及陸博士。
3. 余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陳記煊先生、鄭恩基先生、鍾鴻鈞教授及楊先生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陸博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陳先生及劉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提名委員會包括陸博士（作為主席）、陳先生及劉先生。

## 更換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余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而陳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余先生於任職期間所付出之努力及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

## 副董事總經理辭任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楊先生辭任副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楊先生於任職期間所付出之努力及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

## 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謝鵬先生（「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下文載列謝先生之履歷。

謝先生，37歲，在投資銀行及融資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二年六月自中國中山大學獲得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自美國卡耐基梅隆大學獲得信息系統管理碩士學位。彼曾任花旗銀行企業投資銀行技術部程序分析師，隨後獲Goldman, Sachs & Co.聘請為技術部分析開發員。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彼獲平安證券有限公司聘請為該公司管理層成員。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彼曾任深圳市金斧子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副總裁。

謝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載有其任期之服務合約。其將收取年薪2,040,000港元。謝先生之酬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

- (i) 謝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 於本公告日期，謝先生並無於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iii) 謝先生(1)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2)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
- (iv)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謝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 **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辭任以及委任公司秘書**

董事會宣佈，沈凱聯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

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辭任乃由於本公司控制權變更所致。辭任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就辭任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向彼表示誠摯謝意。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許慧瑜女士(「許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下文載列彼之履歷。

許女士，41歲，在公司秘書及稅務服務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曾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稅務部一級稅務會計師。彼隨後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獲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聘請為稅務經理，並於二零一一年九月獲調任為大信梁學濂稅務及商務諮詢有限公司稅務總監，直至其於二零一四年辭任為止。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彼獲天晞顧問有限公司聘請為公司秘書及稅務服務部主管。許女士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 更換獲授權代表

余先生及楊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辭任本公司獲授權代表，而陳先生及許女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獲委任為本公司獲授權代表，均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

余先生及楊先生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 辭任在香港代表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之本公司獲授權代表，及胡雪冬先生已根據《公司條例》獲委任為在香港代表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之本公司獲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

##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電話及傳真號碼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電話及傳真號碼將更改如下，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

香港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82樓01室

電話號碼：(852) 3669 7878

傳真號碼：(852) 3669 7800

承董事會命  
劍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陳融聖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陳融聖先生(主席)及關靜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羅鐵堅博士、陸海天博士及劉昕先生。